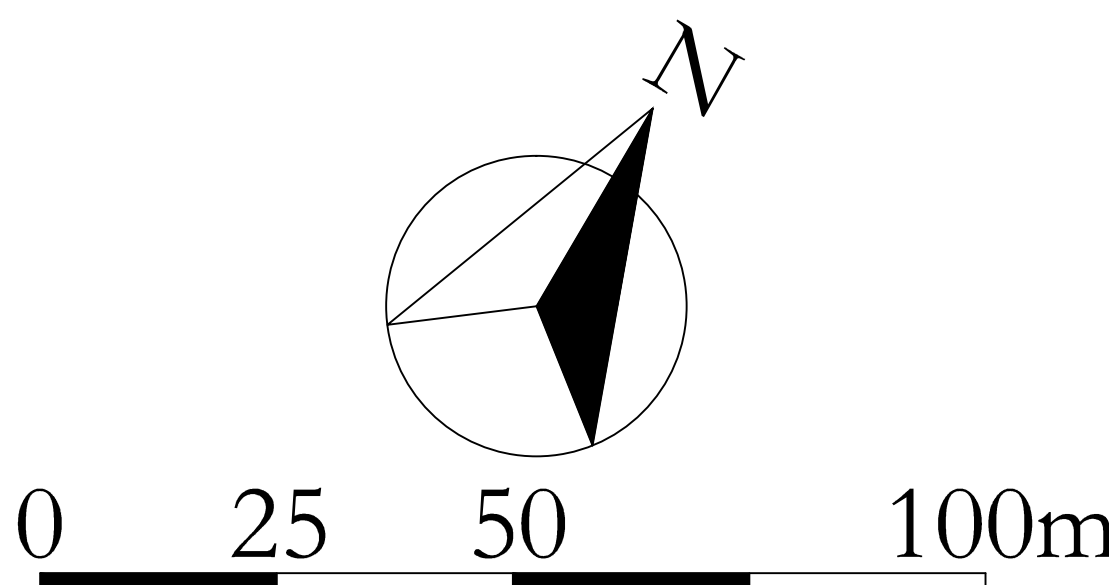


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

公告信息

沈阳招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于洪区蒲河景观路南侧平罗湾1号地块
项目一期规划许可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：建字第210114202100025号
发证日期：2021.09.10
项目名称：平罗湾1号地块一期项目
建设位置：于洪区，蒲河景观路南侧
建设单位：沈阳招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联系电话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于洪分局行政审批科，024-31013968
沈阳招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024-31502111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于洪区沈大路63号自然资源局于洪分局
公告期限：发证日期起至规划核实合格止

沈阳招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监制
2021年9月22日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	
建字第 210114202100025 号	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	
发证机关 日期	
遵守事项 一、本证书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 本证书是建设单位办理相关手续的依据，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本证书的要求进行建设，不得擅自变更规划条件。 二、本证书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规划方案为依据，建设单位不得擅自变更规划条件。 三、本证书有效期为五年，自发证之日起计算。有效期满后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申请。 四、本证书不得转让、抵押、出租、出借、涂改、伪造。 五、本证书有效期满后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申请。	

鸟瞰图

